

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中心文件

宝高新财农经发〔2022〕275号

宝鸡高新区财政中心 关于调减2022年金融办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的通知

高新区金融办：

根据高新区乡村振兴局《关于申请调减小额信贷贴息资金的函》，现调减《关于下达2022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宝高新财农经发〔2022〕126号）文件预算指标6.5362万元，用于其他衔接资金推进乡村振兴项目；功能科目列“2130505-生产发展”。

高新区财政中心
2022年11月9日



抄送：高新区乡村振兴局。

宝鸡高新区财政中心

2022年11月9日印